**关于举办华东师范大学第三十一届“大夏杯”**

**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的通知**

各单位：

为进一步激发我校学生崇尚科学、追求真知、刻苦钻研、勇于创新、迎接挑战的热情，营造良好的校园创新氛围，增强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提高学生综合素质，为学校培养创新型人才添砖加瓦，进一步推进我校“双一流”大学建设，校团委、教务处、研究生院、科技处、人文与社会科学研究院等单位决定于2022年12月至2023年9月举办华东师范大学第三十一届“大夏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 参赛对象**

2023年6月1日以前正式注册的全日制非成人教育的在校本科生、硕士研究生（不含在职研究生）均可参加。

**二、 参赛作品要求**

“大夏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是华东师范大学最高水平的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参赛申报可分为**A1个人项目、A2集体作品**。其中，个人项目申报者必须承担申报作品60％以上的研究工作，作品鉴定证书、专利证书及发表的有关作品上的署名均应为第一作者，合作者必须是学生且不得超过2人。项目作者超过3人的，或者不超过3人但无法区分第一作者的项目，均须申报集体作品。集体作品的作者必须均为学生。集体作品申报人数原则上不超过7人。

本次竞赛要求参赛者按以下三大类作品申报参赛：**（1）B1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2）B2哲学社会科学类社会调查报告和学术论文（限定在哲学、经济、社会、法律、教育、管理、心理7个学科内）；（3）B3科技发明制作。**

作品评选过程中，凡有合作者的个人作品或集体作品，均按成员中学历最高的作者划分至本科生、硕士研究生类进行评审。例如：集体作品中项目申报者为本科生，项目成员中最高学历者为研究生，则归至研究生组评审。

各单位在向组委会报送作品之前进行初步审查，项目负责人须签订承诺书，承诺作品符合“大夏杯”竞赛申报作品的要求，一旦发现不符合申报要求的作品，将取消参赛资格，该学部、书院、院（系）不得补报作品。各单位可通过院系级预选赛等形式进行作品筛选，以保证参赛作品质量。

**三、 奖项设置**

本届竞赛按作品质量分别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及优胜奖，各等级奖项数分别约占参赛作品总数的 4％、 6％、 8％和 12%。本科生、硕士研究生两个学历层次作者的作品获奖数与其入围作品数成正比例。入围获奖的作品，确认资格有效的，由竞赛组委会向作者颁发获奖证书。

**四、 后续培养**

对于本次“大夏杯”中的优秀项目（获得一、二等奖者），将被纳入校团委优秀学生科创项目库并予以培育，对于培养项目中发展良好并符合“挑战杯”或相同级别科研竞赛的课题项目，将进行优化提升，推荐参加以“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为代表的各类全国性、省市级大学生课外学术创新创业竞赛。

**五、 竞赛活动组织机构**

     为保证本次活动的顺利进行，学校成立由校团委、教务处、科技处、人文与社会科学研究院等主办单位负责人组成的“大夏杯”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组委会，办公室设在校团委。同时成立评审委员会，由主办单位聘请的相关学科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组成，负责对参赛作品的评选。

**六、 竞赛程序及日程安排**

1**.**2022年12月 ，宣传、启动阶段：利用各种校内媒体，通过校、院（系）分级动员宣传，营造良好氛围。

2. 2023年1月9日前，项目报送阶段：各学部、书院、院（系）做好参赛项目预报送工作，将纸质版各参赛项目报送表（附件1）和院系项目报送汇总表（附件2）上交组委会，并将电子版材料发送至校团委科技创新部邮箱：kczx\_xk@163.com。

3. 2023年3月17日前，赛前培训阶段:各学部、书院、院（系）组织并指导学生完成学术科技作品的选题工作，组委会将通过各种途径对课题研究予以支持，包括邀请专家培训、往届获奖学生经验分享等为参赛同学提供服务和指导。

4. 2023年3月24日前，作品提交阶段：各学部、书院、院（系）对作品资格进行初审并完成作品提交工作，将参赛作品申报书及院系作品汇总表纸质版上交组委会，并将完整参赛作品（包括申报书和作品完整稿件）、汇总表作为电子邮件附件发送至校团委科技创新部邮箱：kczx\_xk@163.com。**详见后续具体通知**。

5. 2023年4-6月，材料复审。

6. 2023年7-8月，作品评审。

7. 2023年9月,结果公示及表彰。

**七、 注意事项**

1. 每位参赛者以第一作者或以团队成员身份申报的参赛作品**总数不得超过3件**，且**每件作品仅能通过学部、书院、院（系）渠道之一提交（评审不受提交渠道的影响）**，**不能重复提交**，一经发现，将取消该参赛者的参赛资格。

2. 同一作品**不得以更换负责人、组员或项目名称的形式重复提交**，一经发现将取消相关人员参赛资格。

3. 参赛作品**一律要求原创**，**且在近两届“大夏杯”中已获奖作品不可重复参赛，**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参赛资格，同时追究责任。广大师生可对本次大赛进行监督，并直接向大赛组委会投诉。

4. 学术论文、社会调查报告及所附的有关材料必须是中文（若是外文，请附中文本），附于申报书后，学术论文及有关材料在8000字以内，社会调查报告在15000字以内。

5. 上交作品不予返还，参赛者务必自己保留原稿。

6. 各学部、书院、院（系）的**纸质版项目报送表（附件1，一式一份）及院系项目报送汇总表（附件2）**须在**2023年1月9日前**由各院系统一收齐后交至组委会，并将电子版材料以电子邮件附件发送至校团委科技创新部邮箱：kczx\_xk@163.com。

各学部、书院、院（系）的**纸质版参赛作品申报书和院系参赛作品汇总表**须在**2023年3月24日**前由各院系收齐后统一交至组委会。并将**电子版完整参赛作品（包含申请书和作品完整稿件）及院系参赛作品汇总表**以电子邮件附件发送至校团委科技创新部邮箱：kczx\_xk@163.com。

原则上不受理逾期上交的作品**（作品收集时间为2023年3月17日至3月24日）。**

纸质版材料递交地点：

闵行校区：大学生之家A105室 科技创新部

中北校区：大学生活动中心301室 科技创新部

递交时间：工作日 下午15:30-17:00

7. 相关信息请关注：

华东师范大学师大青年网网站：http://www.youth.ecnu.edu.cn/twkczx/

华东师范大学校团委科技创新部官方微信平台：科创iclub

联系人： 于老师

联系电话： kczx\_xk@163.com

共青团华东师范大学委员会

2022年12月

**附件：**

1．第三十一届“大夏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项目报送表

2．第三十一届“大夏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院系项目报送汇总表

3．第二十九届“大夏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获奖作品名单（供院系核对使用，请勿转发给同学）

4．第三十届“大夏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获奖作品名单（供院系核对使用，请勿转发给同学）